

关于重申祥鹏航空行李运输规定的通知

各销售单位：

为保证祥鹏航空行李运输风险绝对安全可控,杜绝禁运类物品被夹带托运至货舱运输事件的发生,同时为航班客舱秩序创造良好服务条件,现针对祥鹏航空行李运输标准重申如下：

1 适用日期和范围

本通告即日执行。适用于祥鹏航空境内外所有在飞机场、国际国内所有航班。

2 行李运输标准

行李的体积、件数、重量标准,详见祥鹏航空《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旅客、行李国内运输总条件》、《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旅客、行李国际运输总条件》。对于不符合客舱行李运输标准的“三超”(超大、超件、超重)行李,必须在值机环节办理托运。**祥鹏航空禁止在登机口、舱门口对未经二次安检的行李办理转货舱托运的操作行为。**对于不符合行李运输标准的行李,根据运输条件必须办理客舱运输或走货运。

3 代理人义务

旅客在购票前,代理人有义务提醒旅客,仔细阅读行李运输规定,提前做好行李处置规划,避免因行李不符合运输标准而导致行程受到影响。

各营业部客户经理需及时将以上提示通知到代理人,提醒代理人若因代理人未通知乘客导致相关投诉,将按照销售协议相关规定从重处罚。

祥鹏航空市场营销部营销与品质中心

2019年8月28日